



一、救災工作日誌



98年8月8日

中颱莫拉克挾帶豪雨侵襲台灣，屏東縣單日累積雨量達1800毫米，全縣有3萬多人受困水中，7萬多戶停電，11座橋樑封橋，多處堤防潰堤，霧台鄉台24線坍方，鄉內3座橋樑斷橋，霧台鄉全鄉交通中斷，台9線獅子段坍方交通中斷。恆春半島因交通中斷猶如孤島。



98年8月9日

為因應「莫拉克颱風」災情情況，法務部王清峰部長上午電話指示災情嚴重縣市，立即成立救災中心；本署立即於當日分別在地檢署及恆春辦公室成立防災中心。

第六章

八八救災實錄



98年8月10日

為深入了解莫拉克颱風對屏東縣境所造成之災害有無人為疏失，檢察長於大雨稍歇之後，立即指示蔡榮龍、莊啟勝及吳文政等三位主任檢察官，偕同屏東縣政府警察局民生案件查緝小組及當地警方，分赴屏北及屏南等受災區，勘查堤防、橋樑受損情形，蒐集相關資訊，並分案偵辦。



大事記



98年8月11日

行政院因應莫拉克颱風嚴重災情，為深入災區，提供災民最即時的服務，於今日成立「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區服務小組」，其中行政院指定法務部及環保署負責支援屏東縣救災活動。法務部為因應莫拉克颱風災情狀況，部長當下指示各矯正機關協助救災。屏東監獄立刻與屏東看守共同成立「南區矯正機關社區聯合服務隊」，成員共計40餘名，另調派救護車1部、司機1名支援屏東市衛生局緊急醫療網，投入救災工作，並運送熱食及各項賑災物資前往災區溫暖受災民眾。王部長偕同勞委會王主委如玄，驅車南下，由洪典獄長引導前往佳冬鄉災區，關懷慰問受難災民。



98年8月12日

法務部負責屏東縣山線九鄉地區（屏東市、萬丹鄉、萬巒鄉、新園鄉、新埤鄉、三地門鄉、霧台鄉、瑪家鄉、來義鄉）救災服務，部長指派吳陳鑛次長為領隊、主任秘書陳明堂為副領隊進駐屏東地檢署，成立指揮中心。部長並於下午親自主持救災會議。本署動員檢察事務官等同仁及志工，派遣服務隊至各災民收容中心，協助農業災損及修護、身分證及健保卡等證件（或臨時證件）補辦、災後貸款申請、法律諮詢、安置重建等工作。屏監社區服務隊當日前往林邊永樂村救災，由戒護科曾專員帶領由同仁、替代役男及收容人組成之八八救災小組，投入災區救災，協助災民重建家園。王部長偕同體委會戴主委遐齡等一行人於當日下午前往內埔及林邊災區關懷、慰問受災民眾，並分送熱食便當，令災民們倍感溫馨。



98年8月13日

服務小組續赴三地門鄉體育館、內埔農工及來義高中，提供屏東縣受災嚴重鄉鎮諮詢等救災服務；在另一方面，屏監社區服務隊亦前往林邊鄉永樂村及佳冬鄉災區協助當地村民清理淤積汙泥及災後復原。二隊人員於行前於本署四樓會議室舉行志工勤前教育，由法務部主任秘書陳明堂主持。

法務部蔡常務次長茂盛並於今日至災區慰問災民，親自垂詢、發放物資予災民。服務小組之志工除分發需求表予災民，瞭解其需求並提供諮詢外，更親自協助搬運、發放物資及引導、疏散人員。晚間由法務部蔡常次於本署四樓會議室主持檢討會，各工作小組熱烈反映當日於災區服務所遇之問題。



98年8月14日

今日由黃政務次長世銘主持救災會議。黃次長隨後偕同屏東監獄洪典獄長及本署邢檢察長至三地門鄉德文村勘查，由屏東監獄運用派遣職員及收容人所組成之八八水災重建服務隊計30名人力，以簡便工具開闢長約700公尺新修復之人工行走便道。

隨後轉往三地門鄉收容中心慰問災民，黃次長當場指示本署派駐該地之劉能振檢察事務官，與當地派出所聯繫，加強收容所夜間之巡邏，以維安全。

98年8月15日

今日由法務部蔡常務次長茂盛主持救災會議。法務部王清峰部長偕同勞委會主委王如玄等人前往三地門鄉體育館、內埔農工及來義高中等三個收容中心慰問。

致贈三地門鄉公所台幣36,000元慰問金，並宣導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區服務小組「88重建協助」之各項措施。

部長隨後率同本署檢察長、屏監洪典獄長及屏東看守所李所長前往收容孤兒之三地門鄉少女城，發放加菜金3600元，修女們反映該處無水可用，本署隨即協調消防局派水車供水。稍後來到內埔農工及來義高中收容中心，致贈來義鄉慰問金30000元。





大事記

98年8月16日

今日由吳陳鑽次長及彭坤業參事主持救災會議。本署於今日成立屍體相驗鑑定單一窗口。

此外，本署亦於今日成立「到村服務小組」，由觀護佐理員擔任分隊長，深入至三地門鄉、瑪家鄉及來義鄉各村，探定時定點巡迴諮詢服務。

而屏監社區服務隊則於17日、18日前往來義鄉古樓國民小學清理週遭環境及公共設施，希望能趕在開學之前給學生一個乾淨的上課環境。





98年8月17日

於前日晚間據報有人在三地門鄉某安養中心屯積八八水災之善心人士捐贈之賑物資後，指揮屏東縣政府警察局民生案件查緝小組人員於該安養中心內查扣賑災物資，並向屏東地院聲押潘姓嫌犯。

在此同時，本署獲報，三地門鄉三地門村中正路一處民宅囤積大量賑災物資，由主任檢察官莊啟勝帶隊前往該民宅查察，發現米、泡麵、棉被等十多項民生物資，深入了解案情。

三地門鄉長涉A賑災物資 檢分案偵辦

三地門鄉長涉A賑災物資案，檢分案偵辦。該案係因三地門鄉長包水生被檢舉有不法行為，檢警調查後，將案移至檢分案辦理。



貼有賑災關懷字眼的物資，出現在屏東縣三地門鄉長包水生自家的老人安養院。

(資料照，記者侯干絹攝)

98年8月18日

法務部長王清峰偕同中華民國紅十字總會陳宗良處長，共同前往受災嚴重地區發放急難救助金，受災戶每戶補助新台幣5000元。

午後一行人來到來義鄉公所，拜會鄉長竇望義，竇鄉長表示該鄉來義及義林二村勢必遷村。因考慮新學期開學在即，須為原來安置於來義國中的災民另覓安置處，部長隨即指出國防部潮州忠誠營區佔地6.35公頃，可搭建臨時組合屋，作為遷村後居民暫居之處。並於夜間主動連繫國防部協調。

隨後更深入受災嚴重之來義及義林兩村，慰問協助清理道路及家园之屏監社區服務隊人員。



大事記



98年8月19日

今日上午8時30分，王部長會同來義鄉長、村民代表、國防部軍備局工營處處長蔡振義等人，前往準備安置來義鄉450戶災民之潮州忠誠營區勘查，來義鄉長及村民代表們對於該處環境皆表滿意，經蔡處長同意後決定以潮州忠誠營區作為災民安置所。屏監洪典獄長當下指派屏監社區服務隊協助忠誠營區進行整建工作，期能儘速安置災民。隨後驅車前往泰武鄉泰武村視察災情，泰武國小土地坍塌，校舍嚴重龜裂，安全堪慮。為安全起見，村長及村民皆同意，200戶災民暫時遷居於忠誠營區。

下午3時30分，王部長一行人與屏東縣曹啟鴻縣長、紅十字會屏東支會謝總幹事及泰武鄉公所趙秘書等，於忠誠營區舉行點交儀式，將營區交由屏東縣政府安置泰武鄉及來義鄉災民，總計有650戶將安置在此營區，此為八八災後第一個安置災民的處所。

部長致贈屏東監獄及看守所工作人員加菜各10000元。



98年8月20日

部長於今日上午9時30分偕同營建署建築管理組朱慶倫技正、屏東科技大學丁教授及屏東縣政府人員前往屏東縣長治鄉繁華村面積30公頃之中央廣播電台用地勘查霧台鄉受災民眾永久遷居地。上午10時40分偕同上述人員至佔地88.15公頃之瑪家農場勘查三地門鄉大社村民之永久遷居地。

上午11時30分前往佔地13.46公頃之萬巒鄉台糖新赤農場5號地(新厝段一小段116號)勘查泰武鄉泰武村村民永久遷居地。

上午11時50分，至來義高中，與來義鄉賣鄉長等人選定台糖土地一面積約17.42公頃之潮州四春段1101號地，作為來義鄉來義及義林兩村之村民永久遷居之地。





98年8月21日

蔡常務次長茂盛視察各災區收容所及忠誠營區，並提供10箱飲料慰勉清理忠誠營區之工作人員。

98年8月22日

上午8時30分，部長搭乘高鐵抵達左營站，隨即偕同本署邢檢察長前往來義鄉會同來義鄉長、泰武鄉長及該二鄉之村民代表會勘該兩鄉居民之永久遷居地。

隨後驅車前往忠誠營區，發放飲料慰勉紅十字會及屏監等工作人員。



大事記

98年9月1日

社會勞動新制度實施，本署成立「災後重建服務隊」，每日動員10餘名社會勞動人，前往屏東各災區進行災後重建工作。

98年9月2日

本署災後重建服務隊統籌規劃第一批社會勞動人20名投入受災嚴重的佳冬鄉塭子地區，協助災民家園重建工作。王部長於下午4時至佳冬鄉嵌塭村及塭豐村視察社會勞動救災情況，並致贈加菜金予嵌塭村30000元、佳冬鄉公所100000元，隨後至林邊鄉公所致贈加菜金200000元，再到忠誠營區慰勉工作人員。



98年9月7日

本署「災後重建服務隊」由觀護人及觀護佐理員帶領社會勞動人12人至高樹鄉協助災民進行農地重整工作。

重建潮州忠誠營區 安置災民

林佩宜

一、緣起

莫拉克颱風重創屏東山區，屏東縣來義鄉及泰武鄉共2500多名災民在風災中撤離家園，98年8月18日法務部王部長訪視來義鄉災民，因新學期開學在即，另覓安置處所迫在眉睫，否則將影響學童開學課業。18日夜間王部長主動連繫國防部，希望國防部能騰出一處臨近之營區作為災民收容所，幾經協調結果，8月19日王部長會同國防部軍備局少將處長蔡振義勘察現場後，擇定位於潮州之忠誠營區作為災民安置所，使災民能暫時安置，以安排日後家園重建計畫。

二、動工、整建

98年8月19日下午軍方完成點交，部長隨即指示高屏地區所屬機關加速環境清理及整建工作。忠誠營區面積達6.35公頃、建築物41棟，法務部所屬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屏東監獄、臺灣高雄監獄、臺灣高雄第二監獄、臺灣高雄女子監獄、臺灣高雄戒治所及明陽中學等機關，積極參與營區重建工作，並帶領社會勞動人協助各項事務，無懼炎熱高溫之氣候，揮汗如雨不畏辛勞，期待儘速完成整建，給予災民

舒適、安全之安置處所。

(一)、整理環境事項部分，包含：

- 1、割草、整理草皮、地面。
- 2、清理傾倒樹幹。
- 3、疏通營區內外溝渠。
- 4、清潔房舍廢棄物。
- 5、洗刷浴廁。
- 6、營區消毒。
- 7、配置房舍傢俱。
- 8、搬運救援物資。
- 9、粉刷營舍。
- 10、協助營區廚房供應午餐工作。
- 11、營區綠化種植樹苗5千株。

(二)、協調配合事項部分，包含：

- 1、指導、管理以工代賑人員工作任務。
- 2、聯絡潮州鎮公所清潔隊，並協助增派人員清運垃圾及營區廢棄物。
- 3、聯絡疾管局協助全面消毒。
- 4、聯繫屏東縣政府農業處索取樹苗綠化營區。

大事記



三、完成

歷經二個多月之整建，在法務部所屬高屏地區各機關配合紅十字會工作人員努力下，營區之廢置房舍，已自原先之蔓草遍野，重整為清新、整潔、功能完善之安置中心，置有組合屋20戶及營房91戶，共計111戶，屋內有家電、廚具、衛浴等基本設備。自98年12月30日起陸續提供泰武鄉、來義鄉之災民入住，迄12月31日止，受理登記入住戶數達105戶。災後重建工作道路漫長，有賴相關單位之人員戮力合作，部長期勉大家共同努力，使災民早日回復往日生活，並期許災民們早日走出傷痛，重新出發。

「莫拉克風災」 救災工作雜錄

莊維明



一、緣由

民國98年8月8日，颱風「莫拉克」肆虐襲臺，以致南臺灣受災慘重，而屏東縣轄內的山地、濱海部分地區也蒙害甚峻，如沿山局部地方為崩土流石所侵，另林邊、佳冬等濱海鄉鎮，居民除出海獲漁外，亦以養殖漁業為生業，鑿挖池塘蓄殖魚蟹蝦貝，居民多嚴重超抽地下水，遂造成該區地表高度低於海平面，每逢颱風時季，海潮滿漲，又連豪雨，致該地區泛常積水，且久未消退；然此次風災，該地區所積水量倍常，甚該地局部區域，淹水高度約至二樓。是故，政府甚重視此次災害，有關屏東地區的救災事務，則命本署於署內成立本署救災中心、行政院所屬防災應變中心，而本人亦隨參與該救(防)災工作。

二、本署救災中心的成立

颱風「莫拉克」對南臺灣造成嚴重災情，致本署旋於8月9日受法務部部長之命，先行於署內成立「緊急應變中心」，後經本署邢檢察長泰釗迅召延本署及外部相關人員研議災情應變處理事項，提供本署(可安置約80人)及所管恆春檢察官辦公室(可安置約100人)做為受災民眾臨時安置處所，並由本署提供人力、物力予以協助及派車遣員深入災區視察；惟災區住民大都已避居縣政府、鄉鎮公所指定的緊急避難室所，抑或災民趁風雨稍緩時，急欲

清理家園，遂無要求本署安置之亟需。另外，邢檢察長公忙之餘，深憂災區民瘼，為求更迅速、確實幫助受災民眾，諭本人和相關人員先率隊前往災區實地勘查，瞭解災地、災民情狀後，即將見聞回報本署，以利署內緊急應變中心為統籌作業；同時，本署救災工作再經邢檢察長與法務部王部長清峰指示，暫以本署名義成立「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救災中心」，且將本署之電話號碼公布於有線電視臺節目跑馬燈上，做為民眾請求救災協助聯繫之用，而另與屏東縣救災中心保持密切聯繫，藉以瞭解其救災、安置方式，如救災工具、救災及賑災員額、救災職務轄區、物資補給方式…等，並協同該救災中心為救災、賑災工作。

本署成立救災中心後，8月9日上午11時至翌日凌晨，陸續接獲林邊鄉五戶災民家屬來電告知其父母親或親屬音稀訊杳，臆測可能斷缺糧飲，告知本署其親人所居地址，並請求對其親人支援糧食物資或前往救援，聲音急切，近乎哀懇，聞之

使人傷憫。因此，本人同本署救災人員接獲電話後，除先予安撫對方不安情緒外，並告知其目前救難人員所就位置、救援方式、後援物資則均已送達林邊鄉或佳冬鄉公所，救援人力充裕地區，當以救人為先，人力不足處，則以運送補充糧食方式辦理…等云語，使其瞭解政府救災方式，暫紓憂緩困。電通完後，疾捷整理來電受災戶資料、歸納受災民眾所在地處、可供使用救援工具與方法，再與屏東縣政府救災中心確認救災人員及其所處救災位置，判斷得否進行救援，可即時馳援地點，如林邊鄉榮農路與該地火車站附近於當時尚可以橡皮艇馳援，便急速聯絡救災大隊張副大隊長，告知情形與地點，請其派員率隊前往救援；而暫無法救援地區，則要求先行對該區以水運方式發放食糧、飲品，或建議以空投方式辦理，又協調林邊鄉公所和相關單位提供救援物資，配合其救援。



三、行政院防災中心的設置

8月10日下午，本署接獲法務部通知於署內成立「行政院防災中心」。本署將防災中心設於本署大樓4樓，經邢檢察長諄示後，速與部內相關人員連絡，獲知辦理救災中心辦理方向、進駐部會人員名單、製作人員連絡表與規劃會場事宜。設置作業當中，本署辦理救災事務人員先行瞭解與會人員之初期之需求，並請技術人員備置電腦、傳真、列表機、救災專線…等有關救災會議設備。另，為使與會長官、專家能即刻瞭解救災位置、地形與相關救災人力配置，紛透過所有管道，取得國軍之救災兵力配置圖、屏東縣轄內地域之大型詳密地形圖，掛置於會場，以利救援人力、物資之調度配置之用。此項措施在行政院與會人員到達初期，確實讓與會長官方便簡報與災情判斷，以取得救災重要資料，渠等相關會場設置均於當日內全部辦理完成。於是，8月12日應變中心如期成立及人員進駐。

防災中心事務浩繁，需求紛雜，各部會職司業務亦各相異；然本署總務科公職人員共4人，尚需辦理本署例行業務。因此，救災期間本科所管人員均停止休假，並由本人與本科所屬人員先共同討論規劃，全力完成防災中心各項交辦任務，依事務性質交付署內其他科室人員辦理，互相支援，在人力大量短绌情況下，完成防災期間之不可能任務。尤其各部會與會長官共20多人，分隸不同單位，各自看法及需求多有堅持，例如在車輛需求上，除本署人員組成志工日、夜均分赴林邊、內埔及山區鄉鎮等救災地點所需外，部會長官亦有相同需求，且多為臨時追加者，惟本署所管公務車輛數及駕駛員額有限，商借、調度與協調之處理均需敏速反應及良好的情緒管理，始能滿足眾人之需求。另

外，直屬上級長官臨時交辦之防災要務及行政院與會長官之其他需求供給，並與在外志工、長官、同仁之餐飲供應、宿泊安排與往來接送、上級資料提供與人員連絡、緊急勤務支援…等，在邢檢察長明確指示下，本人和本署相關辦事人員的殫思戮力，所辦事項均不辜期望及符應需求，亦能適善完成。

四、救災工作中的特殊事項辦理

(一)三地門鄉天主教少女城水管整修工程 辦理：

本案係本部王部長至三地門鄉巡視災民安置與災害情形時，途經該地之天主教少女城，並入院內訪問。雙方訪談中，該院修女提出一些關於救災工作的建議，並請求王部長協助修繕為風災所損之設備，部長見少女城係以救濟、撫育無家可歸或迷途少女之慈善扶助機構；然機構內人員眾多，經費絀闊，確有加以協助之必要，遂責由本署前往評估與辦理。整修該院經費部分，初估金額約新臺幣50萬元，後該經費的籌措是經王部長聯繫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協助出資，工程籌辦工作則交由本署辦理，並徵得三地門鄉公所同意提供相關協佐。本署為期能確實掌握正確經費與進度，復經本署邢檢察長指示，先以本署緩起訴處分金1萬5千元，自三地門鄉體育場接引臨時自來水供該少女城人員使用，本人同屬內救災人員則另與工程廠商重新探勘受損山泉水水管。惟，該少女城山泉水管線綿延10多公里，經過數餘山嶺溪壑始能到達泉水源頭。沿途山路崎嶇，水管經八八風災嚴重破壞，致勘查頗多困難，最後終究正確估算出維修經費計需47萬5千元，經辦人員咸認費用仍高，幾經協調，廠商終於同意以協助受災民眾愛心方式，以25萬7千元之成本價承作，節省經費近

22萬元，並於10月3日完成本案驗收。本案完工後，該院每月水費減少支出近萬元，對於財政紓困助益甚鉅，該院人員也相當感動，並贈感謝函對王部長、紅十字會之協助致謝。

(二)協助提撥緩起訴處分金予相關人員：

該案之辦理是經邢檢察長指示，由更生保護會緊急提出緩起訴處分金，供救災使用，並交總務科草擬本項經費使用辦法，送經緩起訴金審查委員會審查，審查通過後，於是，得以正確並合法使用該經費。該筆緩起訴處分金用於救災當時，確實發揮最大效用，除將處分金用於捐助受災戶和補助災區鄉鎮村里急難使用外，另發放加菜金予辛勉救災的國軍弟兄，鼓勵救災士氣，藉此獲得民眾對政府救災工作之信心，予以大力支持與肯定。救災之相關款項單據之取得與核銷、救災現場事務之處理、記者連絡與協調…等事項，亦均本科所屬人員竭力完成。

(三)本部、署之救災新聞報導聯繫工作：

本署救災中心之運作，係以本部王部長為首組成，而王部長抱持「人饑己饑、人溺己溺」之精神，每每親入災區，不以作秀為目的，本著關懷溫情，以實際行動付出最大心力，確實給予受災民眾真正之幫助；故其所為不似其他人以沽名釣譽為目的，刻意創造、炒作新聞，藉以吸引媒體，更投記者報導所好，成功彰顯績效於媒體版面，用以自我宣傳行銷。王部長與救災中心的救災工作、進度有新聞報導播送之必要，藉以導正民眾視聽，使人民能感受正面、溫馨的社會風氣，又能體會政府的用心。爰此，本署救災相關工作與王部長之災區關懷行程，均由邢檢察長責本科主動連絡各家媒體報社，將部長與救災中心各項措施，與各媒體詳加解說、討論，並以最妥切的方式，說動媒體前往採訪，讓民眾更瞭解事實真相，進而使司法的嚴正形象增添了感性、溫馨的色彩，充分呈現出司法的柔性。



莫拉克有感

林佩宜

莫拉克颱風來襲，挾帶而來的豪雨，使南台灣頓成水鄉，許多鄉鎮嚴重受創，多少美滿家園轟然崩毀，此時，社會力量在災難中凝結並急速動員，來自各方的志工，紛紛整裝前進災區，亟盼為災民盡一份心力。法務部於此次救災工作，認養屏東縣山線九個鄉鎮，98年8月12日「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區服務小組」於本署四樓大會議室成立。

本署因配合災區服務工作，自98年8月12日起至8月23日止，各科室同仁組成志工隊，前往災區及內埔農工、來義高中、三地門鄉公所等安置所，協助災民服務事宜。這段期間，署內同仁忙於災區服務工作之指揮及調度，本人擔任署內聯繫窗口，協辦各部會人員與本署災區服務小組間之接洽事項，協助彙整各類補助款項申請表，並協調本署各科室人員支援日、夜間及例假日之災區服務等工作；有感於各科室同仁有心、有力之參與，在有需要的地方，我們感受到自己的責任，同仁們集眾人之力，扶持災民走這一段路，幫助他們面對這一場災難，陪伴他們走出傷痛、無助的情緒。

感佩同仁在既有工作之餘，仍能擔負起災民服務之重任，同仁於日間投入災區服務災民，夜間仍得加班趕辦自己的業務，不辭辛勞。況且，災區服務工

作多有時效性，除需求妥，尚需求速，在處理的當下要能妥、速兼備，心裡壓力可想而知。屏東地檢署上上下下同仁，檢察官原即擔負查辦與颱風有關之侵占賑災物資、工程弊案等刑事案件，並需負責風災罹難者之相驗工作，其他各單位主管暨科室同仁，亦戮力以赴的為災區民眾奉獻棉薄之力，甚至夜間及例假日仍持續不間斷的至災區為災民服務。署內每一位為災區工作付出心力的同仁，辛苦了，您們不辭勞瘁的身影，令人動容，更教人肅然起敬。

風雨無情，人間有情，八八水災為山川帶來浩劫，對災民而言，除需面對失去生命財產的傷痛，更充滿著前途茫茫的恐懼，災區裡的溫情，社會的關懷，一車車救災物資，一幕幕溫馨的畫面，讓我們看到同胞的愛，人人本著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心，不分彼此，同心為災民們付出，協助災民遠離悲情。

天晴了，陽光漫灑於身，風雨過後，遍地泥濘，重建之路仍然漫長，走過風雨，願我們都能在幸福中學習付出，在災難中學會珍惜，並期許災民們能堅強勇敢的走出陰霾迎向陽光。



大事記

職稱姓名	救災期間工作記要
主任檢察官 蔡榮龍	本署成立緊急應變中心後，為深切了解莫拉克颱風對屏東縣境所造成之災害，及有無人為疏失，當日(8月9日)偕同屏東縣政府警察局民生案件查緝小組及當地警方，分赴各災區，勘查堤防、橋樑受損情形，蒐集相關資訊。「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區服務小組」成立期間，督導署內相關行政事務及新聞稿之發布。
主任檢察官 莊啟勝	本署成立緊急應變中心後，當日(8月9日)偕同屏東縣政府警察局民生案件查緝小組及當地警方，分赴各災區，勘查堤防、橋樑受損情形，蒐集相關資訊。對於疑與颱風有關之刑事案件，即與水災有關之工程弊案、公務員參與侵占、詐欺、抑留賑災物資等案件，立即展開偵辦；並負責失事救災直升機罹難者之相驗工作，深入山區，親自趕往現場相驗。
主任檢察官 吳文政	本署成立緊急應變中心後，當日(8月9日)偕同屏東縣政府警察局民生案件查緝小組及當地警方，分赴各災區，勘查堤防、橋樑受損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查辦疑與莫拉克颱風有關之侵占賑災物資案件；並擔任災區服務夜間隊隊長，帶隊前往內埔農工等災區辦理災民服務，宣導補助款項、輔導並協助災民填寫補助申請表等，督導各項災民服務工作。
主任觀護人 韓國一	經指派擔任隊長，帶隊前往內埔農工等災區辦理災民法律諮詢等服務，協助清潔環境、搬運物資、引導災民辦理登錄、宣導政府補助款項、輔導並協助災民填寫補助申請表等；統籌調派犯保、更保、觀護志工協進會等三會志工支援日、夜間之災區服務工作，協助上級長官視察行程之相關事務性工作，並協助安排支援「忠誠營區」組合屋建置期間所需人力。

職稱姓名**救災期間工作記要**

**總務科長
莊維明**

於本署及恆春辦公室成立救災中心(災民收容所)，並派車深入災區，了解災民狀況。「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區服務小組」成立期間，負責規劃會場事宜，置電腦、傳真、列表機、救災專線…等軟硬體設施，辦理上級長官臨時交辦事項及行政院服務小組之需求供給，如車輛、便當、飲水供應、住宿安排與接送、人員連絡、緊急勤務支援…等。此外，部長另交辦三地門鄉天主教少女城山泉水管設置工程、忠誠營區（災民安置所）車輛、人力支援、捐助受災戶及鄉公所等款項辦理、救災現場事務處理等。

**書記官
張宏瑞**

「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區服務小組」成立期間，擔任服務小組聯繫窗口，辦理上級長官緊急交辦事項、資料提供與人員聯絡、製作簡報、新聞稿等；法務部長官視察災區時，陪同製作會議記錄、攝影、錄影及協助事務性工作。

**檢察事務官
組長
葉招興**

經指派擔任隊長，帶隊前往來義鄉等災區辦理災民服務，協助搬運物資、宣導政府補助款項、輔導並協助災民填寫補助申請表等，並深入災區統計與製作家戶資料及督導各項災民服務工作。

**檢察事務官
劉能振**

經指派擔任隊長，帶隊前往三地門鄉等災區辦理災民法律諮詢等服務，協助搬運物資、宣導補助政府款項、輔導並協助災民填寫補助申請表等，並深入災區統計與製作家戶資料及督導各項災民服務工作。

**檢察事務官
林冠名**

經指派擔任隊長，帶隊前往來義鄉等災區辦理災民法律諮詢等服務，協助搬運物資、宣導政府補助款項、輔導並協助災民填寫補助申請表等，並深入災區統計與製作家戶資料及督導各項災民服務工作。

**檢察事務官
林立辰**

「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區服務小組」成立期間，代表法務部前往東港、林邊、佳冬、枋寮等鄉鎮災區，提供法律諮詢服務。。

大事記

職稱姓名	救災期間工作記要
政風主任 黃泰正	經指派擔任災區服務夜間隊隊長，帶隊前往三地門鄉等災區辦理災民法律諮詢等服務，並利用部落會議宣導政府補助款項及協助災民填寫補助申請表等，督導各項災民服務工作。
文書科長 劉昭利	經指派擔任災區服務夜間隊隊長，帶隊前往來義鄉來義村、義林村等災區辦理災民法律諮詢服務，宣導政府補助款項、輔導並協助災民填寫補助申請表等，督導各項災民服務工作；於救災指揮中心開會時，協助會議資料影印、彙整及會場之整理。
法警長 李茂昌	經指派擔任災區服務夜間隊隊長，前往內埔農工等災區辦理災民法律諮詢等服務，協助清潔環境、搬運物資、引導災民辦理登錄、宣導政府補助款項、輔導並協助災民填寫補助申請表等。
研考科長 王世雄	擔任災區服務夜間隊副隊長，前往內埔農工等災區辦理災民法律諮詢等服務，宣導政府補助款項、輔導並協助災民填寫補助申請表等。另經指派至萬丹鄉公所，溝通協調災民填寫之補助申請表申辦事宜。
紀錄科股長 謝李雲山	經指派擔任災區服務夜間隊副隊長，至三地門鄉等災區辦理災民法律諮詢等服務，宣導政府補助款項、輔導並協助災民填寫補助申請表等。
人事室科員 潘世日	經指派擔任災區服務夜間隊副隊長，前往災區辦理災民法律諮詢等服務，宣導政府補助款項、輔導並協助災民填寫補助申請表等。
法 警 徐壽延	協助成立本署及恆春辦公室救災中心(災民容所)，「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區服務小組」成立期間，協助設置會場軟硬體設施，負責每日餐盒、點心之訂購及司機調度，緊急勤務之支援；夜間協助打掃會場、救災物資管理、點驗；緩起訴處分金之請領、帳管、發放等核銷作業：物品、文具、耗材之準備等；另協辦少女城水管維修相關事項。。

職稱姓名	救災期間工作記要
統計書記官 侯漢家	經指派擔任副隊長，前往來義鄉等災區辦理災民法律諮詢等服務，宣導政府補助款項、輔導並協助災民填寫請領補助申請表等，並深入災區統計與製作家戶資料。
總務科書記官 郭國正	「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區服務小組」成立期間，協助設置會場軟硬體設施、餐點、飲水、車輛調度及其他需求之補給等；並協辦緊急事務及人員之連繫等。另，與檢察官深入山區，辦理失事救災直升機罹難者相驗之紀錄工作。
資訊室設計師 蔡崇哲	「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區服務小組」成立期間，協助彙整各類補助款項申請表，協助設計各項災民服務統計表，並支援會場電腦設備之操作等相關事宜。
文書科錄事 徐嘉妤	「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區服務小組」成立期間，協助佈置會場、查詢各類補助款項申請表、製作並每日更新服務小組成員之電話聯絡名冊，並提供會場相關事務性之協助。



二、救災心得文選

三地門小組救災心得

領隊 劉能振

(屏東地檢署檢察事務官)

- 一、天災無情，人間有愛－無緣大慈正信宗教的無私，原來是人類的天性。**
- 二、民吾同胞，物吾與也－同體大悲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惻隱之心。**
- 三、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物盡其用，勿庸藏私；愈與愈有，愈施愈富。**
- 四、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自力更生與自強不息。放棄者、停滯者與奮進者。**
- 五、感時花濺淚，恨別鳥驚心－利用厚生與生態環保的平衡地勢坤，君子以厚德載物。正德、利用、厚生，缺一則引起大自然的反噬。**
- 六、問君能有幾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東流－但見流民滿淮北，更無餘笑洛陽城。原地重建與集體遷村的糾結。**
- 七、及時一粒豆，勝過平時魚和肉**

屏東縣三地門鄉大社村部落有一位苦情花羅月清，真是命運多舛，在本次風災中，其住高雄縣那瑪夏鄉的胞妹及妹婿一家6口，5死1重傷，重傷的姪兒現正在燕巢義大醫院急救中，死亡的5人遺體8月14日下午甫由直升機運出，停放於行政院衛生署署立旗山醫院太平間，她本身亦是三地門鄉大社村災民，與家人同時獲救，不過有一位弟弟羅建國因為延誤就醫，刻仍在屏東基督教醫院加護病房，身心俱疲的她又阮囊羞澀，一文不名。萬念俱灰的當兒，忽聞福音，找上了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區服務小組（本小組），小組同仁接獲她的陳情後，無不動容，迅速向指揮官法務部主任秘書回報，主秘馬上明快處理，14日下午14時她獲通知到鄉公所由包鄉長水生手中接過重災救助金2萬元時，感激得掉下淚來。燃眉之急暫時解了，她還是得到燕巢認屍，屏基顧弟兩頭跑，只多帶著滿滿的溫情，看著她憂傷的背影，誠摯的祝福她平安順利。手心向下者比手心向上者有福－施比受有福，我終於體會出箇中真諦。

大事記

擔任莫拉克颱風服務小組成員 心得報告

領隊 葉招興

(前屏東地檢署檢察事務官)

民國98年8月8日，台灣遭逢堪稱挾帶史上最大雨量之莫拉克颱風侵襲，隨著後續災情一點一滴的揭露，災民的苦痛亦得為大眾知悉，義工、愛心物資大量的湧向災區，為加速災民心情的安撫及後續安置，行政院所屬部會亦派遣公務人員前往災區協助，時因法務部負責屏東縣山區鄉鎮災民協助，除由法務部主導會同行政院各部會派遣人員在本署成立救災中心外，本署同仁亦奉派組成服務小組，前往災區協助提供相關資訊及服務。

身為檢察事務官的我，一直沒想過除了偵查業務外，有一天會到第一線從事救災服務的工作，在莫拉克颱風侵襲台灣後，我亦奉派擔任霧台鄉服務小組副隊長，前往霧台鄉災民安置之國立內埔農工服務災區民眾，於98年8月12日開始前往內埔農工大禮堂，現場情形一片混亂，霧台鄉待撤離人員太多，鄉公所部分員工留在霧台鄉協助撤離，而屏東縣政府人員忙於處理救援物資等事無餘力處理其他事情，故一開始時無法有系統主導相關災民後續，為求時效，於隔日我們服務小組即攜帶法務部蒐集整理之需求表等資料，在禮堂內擇處設立服務據點。對霧台鄉災民而言，災民是自

霧台鄉的家鄉搭乘直昇機撤離，想到房屋損害、子女就學、就業等問題，心裏充滿了恐懼不安，撤離只是初步的工作，後續的安置、安心等步驟，才是穩定民心的重要工作，在服務期間，我們陸續對來詢問的民眾解說了政府提供的相關補助及優惠減免稅捐之措施，並協助民眾填寫申請表後，轉給霧台鄉公所作後續認定處理，其實在霧台鄉民未全部撤離前，霧台鄉公所大部分的資源力量均專注在撤鄉的行動中，無法提供災民有關公部門的相關資訊，法務部服務小組的設立，恰好彌補了這個空缺，除了讓霧台鄉公所能專注在撤鄉及安置等動作外，亦讓災民了解公部門的相關作為，藉此穩定災民的心情，由後續霧台鄉公所在長治鄉中廣長治分台成立第二臨時辦公室時，尚有災民欲尋找法務部服務小組詢問相關資訊就可看出，服務小組確有小小貢獻。

在這段救災期間，除了上開事項，還有民眾有其他的疑惑，例如房子倒了電錶如何處理，電信、電力帳單如何計算等，因有行政院各部會人員駐守本署，剛好可以請權責機關人員協助處理，效率上應該比以前發生災情處理的速度快，本署服務小組亦曾遇本部王部

大事記

長到災區協助災民數次，其中一次王部長到山地門鄉慈善團體天主教少女城探視，天主教少女城為受政府機關或民間委託收容離家、失護等少女之私人慈善團體，平日捐款、經費有限，因八八風災致水管破裂，修繕所費不貲，適逢部長到訪，少女城向部長求援，部長亦協調紅十字會提供協助讓此事圓滿解決。而在救災期間，民間大大小小慈善團體湧入災區提供救援，這時就可看出各團體行事風格效率。事實上，有經驗者應知，在災區所呈現的是一種較平常失序的狀態，若是以平時想法推斷，實在無法應付災區情形，有些團體來發放慰問金時現場井然有序，沒有任何爭議情形，有些慈善團體則是未有前置作業，一到場就想發放慰問金，到後來只能無功而返，或隨意發放，讓其美意打折。但不論如何，慈善機關的效率還是讓身為公務員的我感到汗顏，或許，公務機關平時應該也多多研究類似之災情發生後，如何讓公務員避免圖利嫌疑講求依法行政之時，亦能迅速有效的達到救災、安置、安撫災民的程序，可以提供民眾切實的心安與保障，這正是大眾心裏殷切的期望吧。



莫拉克颱風救災記要及心得

領隊 林冠名

(屏東地檢署檢察事務官)

8月9日下午，窗外的狂風驟雨已經下了三天了，縱使身在市區的我擔心淹水的事情沒有發生，但是心中一直在犯著嘀咕：這麼大的雨量，如果下在山區，不曉得會造成多大的傷害，果然，隨著莫拉克颱風的遠離，臺灣的沿海低窪及山區確實對此次的颱風有了深刻的體會。

8月10日開始上班以後，臺灣各地區受災資訊一直不斷的在耳邊圍繞，心裡一直在想說個人除了捐款之外，還能為災區的同胞做什麼，就在此時，行政院劃分法務部為屏東縣山線(萬丹鄉、新園鄉、新埤鄉、萬巒鄉、屏東市、來義鄉、三地門鄉、霧臺鄉、瑪家鄉)協助救災之權責單位，筆者於8月12日奉命前往屏東縣新埤地區瞭解該地區受災民眾生命、財產受損之程度及新埤鄉公所風災後之運作情形，所幸屏東縣新埤地區僅有少部分地區積水及處理淹死豬隻掩埋等少數問題。次日，本署依指示將屏東縣山線受災較嚴重、且有收容災民提供安置所之霧臺鄉、瑪家鄉、三地門鄉、來義鄉之地區，列為協助救災之主要地區，任務為協助鄉公所行政聯繫、協助災區民眾法律諮詢、受災民眾各項救助之申請、救助申請表格填寫、

及協助物資運送等工作，8月13日，筆者與行政院下之財政部、衛生署、農委會、教育部及客委會等單位之代表，前往三地門體育館探視受災民眾，主動向災民解說政府及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所能提供此次災害之救助補助金、各銀行可申辦之貸款、學校提供之助學補助、及補發遺失之身分證、健保卡等各項證件之流程，向災民解說權利後，代填申請表格，並向受理機關轉達，筆者於三地門體育館安置所內，深刻體悟感受到，儘管風災使災民家園、聯外道路及橋樑被無情之洪水沖毀，災民們仍在牧師、村長、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等人的帶領下禱告：「希望經歷此次風災淬煉後，災民們更能緊密結合，子孫仍能傳承、發揚先民的文化，期望上帝繼續庇佑我們的國家及領導者」，自災民的祝禱詞內心感受到一股強烈、積極的生命力，正蓄勢待發得面對、迎接未來的挑戰。8月17日，奉命前往來義鄉公所協助鄉公所各項救災及災區服務等工作，雖然來義鄉之來義村、義林村及大後部落道路搶通後，除位於來義村大峽谷三戶災民因棲身之地被洪水沖走無法返家，仍在安置所收容外，其餘安置所之災民都已返家整理家園，但家建的重



大事記



建仍是千頭萬緒，自鄉公所所在地之古樓村，平日往返來義村僅需十餘分鐘之車程，但經過此次風災，車程足足增加三倍，在前往來義村及義林村大後部落沿路顛簸路途中，筆者目睹歷經山上土石崩落、上游民宅遭沖毀流入河川，河床的高度已明顯高過河岸路面之高度，路旁電線桿及電線岌岌可危，據原住民村民敘述平日河床中與刺魚槍共舞之魚群，如今已不再復見，村民感嘆大自然的力量造成此情、此景，兒時嘻鬧的天然遊戲場地如今已成追憶。筆者前往來義山區做災民家戶服務，在與災民訪談過程中，印象深刻的莫過訪問災民李建忠之母、廖花枝家族與大後部落之董美英家族，他們所代表的，不僅個人對生命堅持的態度，也敘說著歷代臺灣人面對大自然丕變中樂觀的精神：

(1)李建忠為颱風期間巡視屏東縣林邊溪河岸時遭洪水捲走，儘管遺體已尋獲，但在訪視過程中其母親仍不免哀傷而淚流滿面，至今此句「我兒子就這麼沒了」仍縈繞腦海，筆者與服務小組成員雖與李建忠家人素昧平生，仍能感受失去親人摯愛之傷慟，大自然是如此的無常，我們除竭力安撫，並探求家屬所需，最後李母向本小組提及本人及李

妻就業問題，希望有關單位幫助解決經濟問題，以扶養下一代，服務小組於離開後立即將李母反應日後之就業，轉告村幹事及潮州就業服務站之就業服務員，當日下午村幹事立即向本小組回報已與李母及其太太聯繫上，作了初步的安排，日後將持續關注解決李建忠遺族之教養問題。

(2)廖花枝平日在來義村大峽谷向其姐承租土地及鐵皮屋，靠著在觀光區經營烤香腸之小吃生意，來養活一家九口，在颱風過後，非但山河變色，連安身立命之處亦成問題，故自空中警察隊將一家人接載下山後，全家即在來義高中之柔道場棲身暫居，筆者前往訪視後，得知渠等全家財產僅剩身上衣物及廖花枝之一只皮包，除協助廖花枝之子許文發兄弟重新辦理身分證、健保卡外，並多次前往探望鄉公所安置情形，鼓勵重新出發，雖然本小組僅提供些微的幫助，但最後一次筆者前往來義檢查哨探視時，許文發向筆者表示已找到工地綁鐵工作，並一再的向筆者道謝，要求留下聯絡電話一猶記得一個星期前許文發憂鬱、憔悴之表情，現已轉變為充滿希望的眼神，看得出他已一掃此次風災給全家生命、財產上帶來的災難，放

下過去，樂觀的向前邁開步伐，出自肺腑感謝本服務小組此段期間的關心協助，著實令人動容，此刻作為公職人員，在民眾需要協助時，能在旁提供幫忙，心中無限感恩。

(3)莫拉克風災之洪水將董美英、曾秀明所經營在義林村大後部落之「大武休閒山莊」及餐廳全數沖走，一家大半輩子所儲存之積蓄全數歸零，但本服務小組前往探視時，曾秀明仍與村民協力搶救掉入河床中餐廳之冰箱等家電，經筆者探詢下，始知曾秀明係幫他家同業搶救河床中僅剩之財物。另一位年逾七旬之大後部落耆老則向本小組表示，風災過後，村民平日使用之山泉水管悉數斷裂，該名耆老翻過山頭重新尋找水源，就像回到數十年前篳路藍縷的情境，聽著耆老回顧歷史，彷彿坐著時光機回到從前，由於該名耆老的奉獻、付出使全部落村民生活得以繼續維持正常運作，凡此種種無私互助之事，在山區俯拾可得，筆者見識到民眾在災難來臨時，仍能秉持守望互助、互信扶持之精神重建家園，此一精神並不在以捐款數目多寡來量化，而在於我們生活在這片土地上共同追尋夢想的實現。

無情的莫拉克颱風，淹沒了數以萬計的房舍，淹沒不了國人互助互信之熱情；沖毀了上千條的橋樑，沖毀不了國人重建家園的信心；吹垮了數座屹立山頭的高壓電塔，吹不垮的是國人對個人信念的堅持。此次筆者協助救災過程中有著許多刻骨銘心的感動，最深的感觸在於，人民對政府的信賴建立在人民在急難時政府所能提供之即時援助，此時並非僅止行政機關之工作效率之個別因素而已，尚須將行政機關之行政效能落實在人民需求上，換言之，現代公務人員在人民遭遇事大變故之機動性、動員力顯得益加重要，在此一創新、瞬息萬變時代，人民對於公務人員在專業素養、服務態度上有著殷切的期許，作為現代公務員，應有如佛家講「聞、思、修」精神，不應只是被動、消極的滿足人民基本需要，更應思考如何積極主動的運用管理科學理論及企業管理精神，事先分析預測人民需求、可能提出的問題，才能在重大災害來臨時，有效率地整合民間及政府各項資源，以符合民眾的期待。



大事記

瞬間的災難，深刻的感受

屏東地檢署觀護人室觀護佐理員 陳志強

那一晚，是許多人揮之不去的夢魘，
而我，也永遠忘不了這幕令人刻苦銘心的畫面…

地處四面環海的台灣，熱帶性氣候的特徵特別顯著，每逢梅雨季節或是七八月的颱風季，都創下了驚人的雨量，甚至釀造出許多災禍，土石流、水災、風災等等層出不窮。而繼1959年八七水災之後，於今年8月，一波低氣壓悄然形成，勢力在移動間慢慢地越來越龐大，當時在氣象局的估計下，影響似乎並沒有這麼劇烈，就如往常一樣只是例行性的提醒民眾做好防颱準備，就在瞬間的一夜，颱風呼嘯而來，突如其來的襲擊，讓原本寧靜安詳的村落頓時風雲變色，成了荒城及孤島。



房屋倒塌、道路變形、河水倒灌等災害相繼出現，尤其南台灣的情況更是甚劇，山河變色，距離沿海的鄉鎮變成水鄉澤國，淹水達三層樓高，各戶的私人物品在混雜的泥水中飄流著，災民則是受困於自己的家中，等待救援部隊的協助；相較於住在山區的居民，仍然無法倖免，瞬間的土石崩落，讓一個個座落於村莊的矮房移成了平地，甚至居民來不及逃生，進而慘遭活埋，造成天人永隔的悲劇。媒體報導的傷亡人數不斷地向上攀升，法務部在接獲通知後，現職於屏東地檢署的我，在屏東地檢署的指揮帶領下，我們前往災區，開始進行災後重建的工作。由於重建工程浩大，俗話說：「萬事起頭難」，果然一點都沒錯，派駐於屏東縣內埔農工，剛到達目的地時，就被眼前的景象為之震驚。身為山區避難及安置中心的內埔農工，直升機的螺旋槳劈劈啪啪地拍打著，來回起降進行災民的運送、傷患的急救及物資空投等救援，一台直升機就乘載著一份希望，等待的家屬們望著天空滿懷期待，期待自己的親人能夠平平安安，

與大家團聚。許多民間志工團體也都前來協助物資的發放、食物的烹煮與醫療的保健等，宗教團體則是扮演撫慰心靈的角色，給予災民心靈上的依靠。讓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原住民的宗教信仰大多屬於西方國家的基督教或天主教，於是我們就會看到教會的修女帶領著災民向上帝禱告，完畢吟唱聖歌來消除心中的傷痛及忘卻災後如此痛苦不堪的回憶。而屏東地檢署當然救災不落人後，主要服務項目為辦理災後補助，在此設立駐點為當地的受災戶進行講解與申請，當他們前來攤位詢問時，描述家園的狀況，不是房子被掩埋、被沖走，就是田地或農作物嚴重損毀，但他們依舊非常堅強、樂觀，在我手中這一張一張的表單真的由衷希望可以幫助他們。

儘管中央政府已把補助項目規劃的近於詳盡，但畢竟災民是切身經歷，所需要的補助項目尚未列入或來此詢問的結論尚未獲得解答，以致於作業流程有些許的繁亂，經過幾次的改善，才讓過程逐漸好轉。閒暇之餘，多次與災民的聊天談話的內容當中，對他們的遭遇實在是非常地備感同情，也更加深入地了解風災的肆虐所造成的傷害有多嚴重，雖然無法立即的給予他們些什麼，但我認為扮演一個傾聽者來聆聽他們的心聲，或許在行善的另外一種層面來說，也算是其中一種吧！協助救災後補助的時間長達半個月，從週一到週日，從早上到晚上，大家都不辭辛勞的分工合作，犧牲自我的時間，這份感動相信是有目共睹的。

除了一般人進行協助災後救援之外，有一群人也是功不可沒。配合法務



部社會勞動的推動及執行，我們也帶領了社會勞動人前往佳冬、墾丁及高樹協助災後重建。佳冬鄉因位於靠海地段，養殖業特別發達，遭逢這次的災害後，海水倒灌致使魚群流出漁塭而大量死亡，路面到處是泥沙及魚群屍體遍布，走在路的表面上會慢慢地往下陷，彷彿流沙般的觸感，陣陣惡臭也撲鼻而來。每戶人家門前堆滿了殘破不堪的家具，等待清潔人員進行處理。低窪地區甚至連積水都尚未退去，抽水機馬達不停地運轉，抽都抽不完，如果又遇到天公不作美，那更是雪上加霜。披著司法志工背心的社會勞動人，雖然已盡最大努力來協助，畢竟能力仍然有限，但社會勞動人都表示能夠為災民盡一份心力，對他們而言，再辛苦的救災工作也是值得。而為了美化我們的環境，大量的垃圾及漂流木流向墾丁這片美麗的沙灘，頂著烈陽的照射，社會勞動人搬運巨大



的樹枝來來回回，彎著腰撿拾垃圾，整理的過程看在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的工作同仁的眼裡，真是感謝萬分。

另外一頭，高樹鄉大埔村，對於一個以務農維生、擁有五甲地香蕉園的農民來說，因為一場災難的瞬間，造成五甲地的香蕉全毀、三萬隻雞淹死及工寮倒塌，眼前的一片狼藉，讓這位農民真的是束手無策。就在社會勞動人的協助下，解決了必須整理農地但人力缺乏的窘境，畢竟這位受災農民當下最迫切的，是需要一批大量、無酬庸的人力來幫忙重整，我們也很高興可以提供這樣的服務需求，將社會勞動人與救災結合做了非常好的示範。

風災後的日子一天一天的過去，我們在災情穩定後隨即前往受災戶家中進行慰問。印象最深刻的，是一位母親，兒子是村莊內巡守隊的成員，風災那天於河邊巡視，一場突如其來的大水就這

樣將他沖走而往生，留下的，是他的妻子和就讀幼稚園的女兒，這位罹難者的母親很年輕，在講述這場不堪的回憶時，講著講著就哭了起來，第一次感受這樣情況的我們，除了遞面紙給她，握著她的手拍拍肩膀請她節哀順變外，真的也不知道該如何是好，看著眼前這位母親難過的樣子，在場的我們眼眶及鼻子都酸了起來。

如今，四個月過去了，事過境遷後，或許對多數災民來說仍舊是歷歷在目，然而回歸到現實生活，我們不得不嚴肅地正視這項議題。放眼世界，災難瞬息萬變，可說是一夕之間。台灣東部比鄰經常衍生低氣壓的太平洋海域，整座島嶼又坐落於環太平洋地震帶上，以致於諸如颱風及地震等災害的發生率相對的提高許多，過去類似的重大災難：賽洛馬颱風、賀伯颱風、921地震等就是最好的借鏡。當災害來臨時如何讓波及降至最低，危機處理相當的重要，也是台灣人民所要面臨的一項重要課題。除了個人平時居家的預防及對週遭環境的認識之外，政府方面對於災難的敏銳度必須更加強烈，水土保持及河川整治等硬體的建制，氣象預測等軟體的設置，都必須達到完善，才能使災害降至最低。當然，隨時擁有充分的警戒心也是非常 important，小朋友從小就必須讓他們了解災害的發生及預防措施，培養自我保護的能力，在災害發生時，就可以避免不必要的傷害，災害應變措施做的好，平時保護不可少，如此一來，國人才能安心、和樂的居住在這塊土地上。